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林欣政研究教師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3
傳真： 02-2861-6702
電子郵件：bs4327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2600090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5548224_1126000909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2年度校園實施修復式正義種子教師研習班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校薦派所屬人員參與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二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、私立國中、高中職學務、輔導人員或對本議題有興趣者。

三、研習時間

(一)第1期：5月26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。

(二)第2期：6月14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下午4時10分。

四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5月11日(星期四)止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為維護研習品質，恕不接受現場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



民權國中 1120412



OOAA1126002505

全中學)

副本：電 2023/09/12 文
交 撥 章

裝

33

訂

線